

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廉政電子報

112年9月號

北水局政風室 編製

法律常識	★炫耀自我功力，怎可侵入他人電腦?	P02
廉政案例	★拒收餽贈，廉潔楷模案例宣導	P03
	★聘用子女擔任約僱人員案	P04
資通安全	★國家機密保護法宣導	P06
	★插頭長期不用，一定要拔除	P08
消費保護	★奶油、乳脂、人造奶油與脂肪抹醬標清楚	P9
反毒反詐	★台北毒蟲男「未雨綢繆」將毒品藏安全帽 心虛模樣遭警識破	P10
	★一分錢一分貨，小心奧梨子假蘋果	P11
洗錢防制	★越南因殺傷武器擴散風險 被列入金融灰名單	P12
陽光法案	★公務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案例-國小校長僱用「配偶」擔任臨時人員案	P14
臺美 21 世紀貿易倡議反貪腐章	★臺美貿易首批協定好處說明（一）關務行政及貿易便捷化章	P15
反賄選宣導	★「○○市議員選舉之候選人花錢綁樁腳案」	P16
健康叮嚀	★4至7成國人不知自己罹患三高	P18

炫耀自我功力，怎可侵入他人電腦?

■法務部全球資訊網
葉雪鵬(曾任最高檢察署主官)

前些日子的新聞報導：一位就讀大學二年級的張姓學生，電腦功力超強，利用坊間俗稱的「隱碼攻擊」手法，先後侵入各公私立大學和公司機構的電腦網站，利用這些網站管理上的漏洞，竊取存放電腦中的帳號密碼，並故意留下入侵痕跡，讓電腦的主人知道這台電腦曾被「駭客」光顧，需要加強管理。這位電腦高手入侵他人電腦，並不是想從中得到什麼好處，純粹是好玩同時也顯示一下自己對電腦的功力，絕無半點危害他人的意思。

電腦是集合多數人的腦力結晶物，不允許無使用權的人任意使用，每次開機與定時都會要求輸入密碼，密碼不正確，電腦就無法使用。電腦的主人除了用密碼的設定控制電腦以外，別無他法足以防止他人侵入電腦。政府相關部門為了保護電腦所有人與合法的使用人，在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由總統公布刑法修正案，在刑法中增列第三十六章「妨害電腦使用罪」，並增加六條與電腦犯罪有關的條文，所增加的刑法第三百五十八條為「入侵他人電腦設備罪」，其規定：「無故輸入他人帳號密碼、破解使用電腦之保護措施或利用電腦系統之漏洞，而入侵他人之電腦或其相關設備者」犯這罪者，即是俗稱的「電腦駭客」，要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三十萬元以下罰金。並另在第三百六十三條中規定：「第三百五十八條至第三百六十條之罪，須告訴乃論。」有這法條的規定，檢察官雖然知道有人是名「電腦駭客」，也不可以馬上進入偵查，必待這些犯罪的被害人提出告訴，才可以進入偵查程序。

備註：

- 一、本文登載日期為 112 年 8 月 8 日，文中所援引之相關法規如有變動，仍請注意依最新之法規為準。
- 二、本刊言論為作者之法律見解，僅供參考，不代表本局立場。

廉政案例

拒收餽贈，廉潔楷模案例宣導

■資料來源：文轉載自廉政署

桃園地區○○建設公司負責人王○○及○○工程顧問公司副總經理楊○○等二人，為加快申辦變更部分工業區為住宅區案件之審查時程，並考量後續業務往來需要，行求賄賂桃園縣政府秘書長葉○○（兼任桃園縣政府都市計畫審議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由楊○○購買茶葉禮盒乙盒，夾藏由王○○交付之新臺幣（下同）80萬元現金賄款，於民國101年7月16日利用在葉○○秘書長辦公室會面商談變更案之機會，將夾藏現金之茶葉禮盒放置於會商現場，俟葉○○發現上開賄款，即將該等物品送交桃園縣政府政風處。全案由法務部廉政署與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共同偵辦後，將王○○及楊○○二人以觸犯貪污治罪條例之行賄罪提起公訴，兩嫌另於調查期間涉犯刑法之偽證罪，亦由檢方一併提起公訴。

案經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於102年8月7日判決王○○對於公務員不違背職務之行為，行求賄賂，處有期徒刑4月，如易科罰金，以新台幣壹仟元折算壹日，褫奪公權3年，扣案之茶葉禮盒及賄款80萬元均沒收；又於檢察官訊問時具結，而對案情有重要關係之提領金額用途為虛偽陳述，處有期徒刑4月。楊○○雖共同犯貪污治罪條例之不違背職務行賄罪，惟於偵查中自首，故免除其刑於檢察官訊問時具結，而對案情有重要關係之提領金額用途為虛偽陳述，處有期徒刑4月。

TOP

P3

廉政案例

聘用子女擔任約僱人員案

■資料來源：文轉載廉政署

案情內容

A 校長因其秘書請產後育嬰假，為利業務運作順遂，聘用其兒擔任該行政職務之臨時約僱人員。

解析

1. 利益衝突迴避義務：指公職人員執行職務遇有得因其作為或不作為，直接或間接使本人或其關係人獲取利益時，應即自行迴避，停止執行該項職務，並由職務代理人執行之。
2. 非財產上利益：指有利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於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機構之任用、陞遷、調動及其他人事措施。
3. 公職人員之關係人：係指公職人員之配偶、共同生活之家屬、二親等以內親屬、公職人員或其配偶信託財產之受託人，公職人員或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負責人、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之營利事業。
4. A 校長為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對象，係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所適用規範之人員。公職人員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本人或關係人之財產或非財產上利益；非財產上利益，指有利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於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機構之任用、陞遷、調動及其他人事措施，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4條及第7條分別定有明文；另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函釋⁴認為約僱人員應比照聘用人員之規範，仍應適用相關迴避任用之規定。準此，A 校長與其兒係一親等血親關係，故聘用其兒擔任約僱人員已違反前揭法條規定，依法得處新臺幣 1 百萬元以上 5 百萬元以下之罰鍰。
5. 類似案情，亦有不違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之例，即依法務部函釋⁵認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如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26條第1項第1款規定即由校長聘任，此際校長對任用與否如已無裁量餘地，則校長行使聘任程序已難謂直接或間接使經審查通過之教師獲取利益，即不構成利益衝突，自無應否迴避之問題。

相關法條

貪污治罪條例第5條第1項第3款、第6條、教育部與所屬機關學校之公務員及教師廉政倫理規範第4點、採購人員倫理準則第7條第1項第1款、第7款及刑法第132條。

教職員防範廠商賄賂、採購資訊洩密應注意事項

1. 採購人員應與廠商保持適當分際，避免不必要之接觸。如遇有廠商餽贈財物，應依教育部與所屬機關學校之公務員及教師廉政倫理規範規定，3日內向機關首長及政風單位報備。
2. 落實業務保密，如公告前之招標文件、開標前領標、投標廠商名稱與家數、決標前之底價、廠商投標文件及其他足以造成不公平競爭之相關資料等，皆屬於法令規定之應予保密事項。
3. 如對遇有廠商餽贈或賄賂之處理，採購資訊應保守之秘密有所疑義，請向中央及各地方政府採購稽核小組、政風機構諮詢。

TOP

資通安全-1

國家機密保護法宣導

■資料來源：文轉載自全國法規資料庫

壹、立法目的：

係為建立國家機密保護制度，確保國家安全及利益而制定。

貳、國家機密之定義：

指為確保國家安全或利益而有保密之必要，對政府機關持有或保管之資訊，經依本法核定機密等級者。

參、機關之定義：

指中央與地方各級機關及其所屬機構暨依法令或受委託辦理公務之民間團體或個人。是以，本局同仁皆受「國家機密保護法」之規範。

肆、國家機密之區分等級：

一、絕對機密：適用於洩漏後足以使國家安全或利益遭受非常重大損害之事項。

二、極機密：適用於洩漏後足以使國家安全或利益遭受重大損害之事項。

三、機密：適用於洩漏後足以使國家安全或利益遭受損害之事項。

伍、國家機密之保密期限：

其期限自核定之日起算，並應即明確標示其等級及保密期限或解除機密之條件。

一、絕對機密：不得逾三十年。

二、極機密：不得逾二十年。

三、機密：不得逾十年。

陸、國家機密之維護：

一、國家機密之資料及檔案，其存置場所或區域，得禁止或限制人員或物品進出，並為其他必要之管制措施。

二、各機關對國家機密之維護應隨時或定期查核，並應指派專責人員辦理國家機密之維護事項。

三、其他機關需使用國家機密者，應經原核定機關同意。

柒、罰責：

按「國家機密保護法」第 32 條以下相關規定，行為違反本法規定者，最重可處「一年以上七以下有期徒刑」，其他法律有較重處罰之規定者，從其規定。且公務員違反本法規定者，應按其情節輕重，依法予以懲戒或懲處。

捌、結語：

本局業務屬性雖未與國家機密直接相關，惟建請同仁能稍加留意「國家機密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保密規定，以為爾後如有辦理涉及該等機密之業務時有所依循。

[TOP](#)

資通安全-2

插頭長期不用，一定要拔除

資料來源：台中市政府

長期插著電的電器用品，就算都不用，如果沒有定期清潔插頭一樣會引起電線短路。

當電器插頭接在電源上，開關不開，從插頭到電線是無法形成迴路，不會產生電流，這個觀念絕對正確！但是當插頭部分長期未清理時，就會在插頭的兩隻腳（兩極）間逐漸堆積一些灰塵、毛髮，而這些灰塵、毛髮，如果碰到水氣，就有可能成為導體，造成插座的兩極間會出現一個迴路，形成通電狀態（本來插座是用絕緣的樹脂來製造，兩極之間應該不會通電），這種通電現象叫做「積污導電」。

由於電流會發熱，會破壞插座的絕緣樹脂，而且這種現象不會迫使保險絲跳開，有一天就會產生短路，進而引起火災！

這也是很多人於假期期間，家中的電器在長時間未使用時，忽然發生電線短路火警的原因。所以，電線插頭不用時要拔掉，更要時常清潔，特別是水氣較高的處所，如浴室、廁所、廚房、魚缸（魚缸的水常會濺到插座）等處，尤其家中有養貓狗之類寵物，更應特別注意這種積污導電的現象。

TOP

消費者保護

奶油、乳脂、人造奶油與脂肪抹醬標清楚

資料來源：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

衛生福利部為強化奶油、鮮奶油、人造奶油及脂肪抹醬等產品之品名及標示管理規範，於今(106)年2月6日公告「市售奶油、乳脂、人造奶油與脂肪抹醬之品名及標示規定」，將於106年7月1日正式施行(以產製日期為準)。

該公告規定，奶油及鮮奶油是由乳品衍生之油脂製品，其中乳脂肪須達到80%以上才能叫奶油，乳脂肪含量10%以上未達80%者則稱為鮮奶油/乳脂/食用乳油/鮮乳油。另以食用油脂製成人造奶油且油脂含量達80%以上之產品，其品名應標示為「人造奶油」；油脂含量達10%以上未達80%之產品，其品名應標示「脂肪抹醬」，且均不得使用表彰其為植物性奶油之文字作為產品外包裝之標示。

食品藥物管理署提醒，食品品名應與食品本質相符，食品業者應依所用之原料如實標示，提供清楚明確資訊，以供消費者選購之參考。市售奶油、鮮奶油、人造奶油及脂肪抹醬等相關製品，如有標示不完整之情節，涉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22條規定，可處新臺幣3萬元以上300萬元以下罰鍰；另倘內容物所含乳脂肪或食用油脂未達標準之產品，卻命名為「奶油」、「鮮奶油」或「人造奶油」，屬標示不實，涉違反同法第28條規定，最重可處新臺幣400萬元罰鍰，產品依同法第52條限期回收改正。

◎若遇消費問題可撥打1950申訴。

TOP

反毒反詐

台北毒蟲男「未雨綢繆」

將毒品藏安全帽 心虛模樣遭警識破

資料來源：反毒大本營-周刊王

台北市中山區 30 歲留姓男子 19 日凌晨邊騎車邊抽菸的在路上四處亂騎，巡邏的員警見狀，將留男攔停盤查，眼尖警員發現留男神情緊張且不斷冒冷汗，示意要留男將安全帽摘下，劉男在半推半就下才乖乖交出安全帽，果不其然在內襯裡發現藏有安非他命，警方便現場將留男帶回派出所偵辦。

據了解，留男住在文山區，平時在工地擔任工人，聲稱日前在網咖消遣時遇上自稱「毒品小蜜蜂」的人員前來兜售，鬼迷心竅的留男按耐不住，便買了一包想回家好好享受，擔心凌晨回去遇到警方，還未雨綢繆的先將毒品藏於安全帽內襯裡。

沒想到，才剛從網咖離去欲返回住處的留男，因邊騎車邊抽菸在路上亂晃而遭警方上前關切，做賊心虛的留男一時嚇得不知所措，開始神情恍惚，言語支吾，讓眼尖警方察覺有異便要求留男脫帽檢查。

起初留男仍嘴硬，一直強調沒東西，但凹不過警方要求，半推半就下仍乖乖交出安全帽，果不其然在內襯中發現一包白色粉末，留男終究是躲不過，而警方也馬上利用檢試劑測試，確認白色粉末為二級毒品安非他命後，當場就將留男帶回偵辦，訊後將依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送辦。

TOP

P10

反毒反詐

一分錢一分貨，小心奧梨子假蘋果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 165 全民防騙網

瀏覽社群平臺時賣便宜 iPhone? 例如:

- 1、發現某個親友說「現實中認識很久的朋友可信任」要賣便宜手機
- 2、某社團有貼文新手機行開幕，限量幾隻
- 3、Marketplace 哪位仁兄阿嬤又說老婆老公買給他/她用不習慣要低價出售

注意喔!

內容不論是稱舊機降價，或者新手機行開幕提供新機優惠等等，都請睜大眼，太便宜，要求加 LINE 詳談，風險都很高，詐騙集團就是看準這一波要使壞

提醒您 一分錢一分貨 小心奧梨子假蘋果

請勿透過社群平臺進行交易，結果恐怕得不償失

選擇具有良好商譽的官方拍賣平臺購物

消費權益才能獲得保障

TOP

P11

洗錢防治

越南因殺傷武器擴散風險 被列入金融灰名單

資料來源：調查局洗錢防制處

國際防制洗錢金融行動工作組織（FATF）23日表示，將越南列入金融灰名單，因為越南存在資助大規模殺傷性武器擴散的風險。

根據《路透社》報導，目前世界上僅有緬甸、伊朗、北韓這三國被FATF列為金融黑名單，而在金融灰名單上的則有數10個國家，包括巴拿馬、敘利亞、菲律賓、烏干達、開曼群島以及新加入的越南等等。

FATF表示，越南已經承諾將證明自己有能力有效監控國內的銀行、會計師和律師，防止他們替核武器、化學武器或生物武器等大規模殺傷性武器的擴散提供資金。越南也同意證明，有能力防堵因參與武器擴散而面臨國際制裁的對象逃避制裁。

不過越南與北韓的關係良好，而北韓仍在積極推行核武計劃，因此FATF認為越南目前的努力，仍不足以讓他們避免被列入金融灰名單。

越南在今年3月，頒布了打擊洗錢和恐怖主義金源的法規，並承諾將實施更

多改革。韓國總統尹錫悅本週五訪問越南時，越南表態支持朝鮮半島無核化。FATF表示，會持續努力確保越南當局對金融犯罪的監管與調查能夠落實，促進跨國反洗錢合作。

根據FATF的規定，並沒有建議外界將被列入金融灰名單的國家給予金融制裁。不過，只要被列入灰名單，國外金融機構往往就會加大對其金融交易的監管，而在實務上造成名列灰名單國家的資金流動面臨阻礙。

TOP

P13

陽光法案

公務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案例

國小校長僱用「配偶」擔任臨時人員案

資料來源：桃園市政府政風處

某國民小學校長 A，明知其「配偶」B 為其關係人，卻僱用為該國小臨時校務人員，使 B 獲取本法第 4 條所稱之利益，遭法務部處以 100 萬元之罰鍰。

研析

B 雖受聘擔任臨時校務人員，但以曾簽署同意書，表明「願以無給職擔任本項工作」及該校沒有實際支付薪水等理由，未受差勤管理，致其在校工作情形無從證明；實際上，B 仍享有該校以 1 萬 5 840 元之薪資標準為其投保勞健保，實使外界對 A 僱用之行為產生疑慮。

A 身為校長，卻借用其職權及「身心障礙者保護法」規定需僱用身心障礙者之機會，聘用其妻，已予外界其有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關係人利益之不良觀感，A 實應依法自行迴避。

臺美 21 世紀貿易倡議反貪腐章

臺美 21 世紀貿易倡議

臺美貿易首批協定好處說明（一）關務行政及貿易便捷化章

針對立法院將於近期召開臨時會，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及相關部會積極備戰。就臺美貿易首批協定內容對我國之益處，在聽取許多團體給予的意見後，未來幾日將陸續向國人簡單、清楚、有力說明，並公布在官方網站。

2017 年國際貿易組織(WTO)貿易便捷化協定(Trade Facilitation Agreement)生效後，WTO 鼓勵所有會員國家，合作推動關務措施及執法優化，降低進出口貿易商的通關成本，以增加企業效益。

此次臺美 21 世紀貿易倡議首批協定「關務行政及貿易便捷化章」更是臺美優先談判的項目。

行政院鄧政務委員表示，「本協定是臺美為了落實 WTO 協定所訂最高標準的通關規則。未來會有更多無紙化通關、擴大准許電子申報的範圍、擴大預先審核適用的對象及範圍、節省物流通關時間與作業成本，並簡化快遞貨物通關程序等。臺美做得比 WTO 規範更多，超越 WTO！透過這個方法，增加臺灣農漁產品及其他工業產品，外銷美國的競爭力」。

我們期待臺美協定生效後，共同為我國企業開拓更大的美國市場，為臺商帶來各項利多。

TOP

P15

反賄選宣導

「○○市議員選舉之候選人花錢綁樁腳案」

資料來源：廉政署

緣高金○○係民國 99 年 11 月 27 日舉辦之第 11 屆臺北市山地原住民市議員選舉之候選人，湯○○為高金○○之配偶，黃○○游○○及黃○○分別為競選總部之總幹事與副總幹事，廖○○則為競選總部幹部，為順利當選，高金○○表示欲以給付 1 票新臺幣 2,000 元至 3,000 元之賄賂買票賄選，要求各競選幹部依分配之負責區域，在臺北市各族原住民族群內尋找樁腳，再由樁腳蒐集整理建立賄選名單，依此作為爾後買票之依據，由湯○○負責籌措賄選資金。

眾人謀議既定於 99 年 10 月下旬某日，請浦○○提供設籍臺北市且具投票權資格之山地原住民名單，黃○○現場交付浦○○6,000 元作為提供買票名單之報酬（即俗稱之走路工報酬）。另前往在臺北市舉行之山地原住民候選人李傅○○選舉造勢大會，向現場參與活動之原住民選舉權人等，表達若支持高金○○可拿到 1 票 3,000 元之賄賂，並提供家裡有選舉權人之名單，而甘○○與杜○○經其允諾在浦○○提供之筆記本內頁上填寫可供賄賂之有選舉權人名單交給浦○○。名單再交給黃○○，並自手中收取 3,000 元作為提供名單報酬。透過民眾檢舉，經法務部調查局臺北市調查處人員搜索浦○○住處與營業處所、湯○○之營業處所等處，查獲已建立之名單等資料。

高金○○、湯○○、黃○○及游○○均分別因本案經臺灣士林地方法院以 100 年度選訴字第 2 號判處罪刑確定，復經檢察官重複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起訴，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另判決免訴。

廖○○則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通緝中。

浦○○共同犯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99 條第 1 項之期約賄賂罪，處有期徒刑 1 年 8 月，緩刑 3 年，並應向公庫支付新臺幣 5 萬元，褫奪公權 2 年。

黃○○共同犯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99 條第 1 項之期約賄賂罪，處有期徒刑 3 年 6 月，褫奪公權 4 年。

TOP

P16

健康叮嚀

4至7成國人不知自己罹患三高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全球資訊網

你有三高（高血壓、高血糖、高血脂）嗎？你知道血壓、血糖、血脂應控制在多少數值才是正常嗎？依據 2017-2020 年國民營養健康狀況變遷調查結果顯示，20 歲以上國人三高自知率為：高血壓 68%、高血糖 66%、高血脂 23%，顯見約有 4 至 7 成民眾不知道自己的檢查數值已有異常。三高初期通常沒有明顯的不適症狀，使得民眾不易察覺自身健康可能已面臨危害。國民健康署提醒，民眾應把握健康檢查（如：學生健康檢查、職場勞工體檢、成人健康檢查及自費健檢等），藉由定期量測血壓、抽血檢驗血糖、血脂，積極掌握身體三高數值，若有異常，務必及早就醫診斷，並透過改善不良的生活習慣，養成均衡飲食及規律運動，戒除菸檳酒的習慣，遠離三高威脅。

提高警覺 不要輕忽三高威脅

世界衛生組織（WHO）報告指出，慢性疾病每年造成 4100 萬人死亡，相當於全球所有死亡人數的 74%，已成為全球及國人健康的重大威脅，並指出菸、酒、不健康飲食及缺乏身體活動引發之「三高」，為慢性疾病的主要代謝性危險因子，會增加後續罹患慢性疾病的風險。

國民健康署 2018 年運用臺灣地區三高追蹤資料分析結果發現，高血壓所引發罹患慢性疾病的風險以心血管疾病的 1.8 倍為最高；高血糖與高血脂所引發而罹患慢性腎臟病的風險分別為 1.8 及 1.5 倍，三高對於慢性疾病的危害不容小覷！

掌握健康數值 善用成人健檢

國民健康署呼籲，民眾可藉由了解三高數值理想範圍，掌握自身健康狀況：

血脂正常值：總膽固醇 <200 mg/dl、三酸甘油酯 <150 mg/dl、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 <130 mg/dl

血壓正常值：收縮壓 <120 mmHg、舒張壓 <80 mmHg

血糖正常值：空腹血糖標準值為70-99mg/dL

建議國人若符合資格，可善加利用國民健康署提供40-64歲民眾每3年1次；65歲以上民眾、55歲以上原住民及35歲以上小兒麻痺者每年1次免費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如有異常，請務必早期診斷，早期治療。

預防「三高」從自身做起

國民健康署提醒，預防三高，除透過定期監測，做好自我管控外，亦應從源頭防治，改善不良的生活習慣：

■均衡飲食：建議以「少油、少鹽、少糖及高纖」飲食原則，攝取適量水果與天然食物、多喝白開水取代含糖飲料。

■規律運動：每週達成150分鐘的中度身體活動（快走、慢跑、騎自行車、走樓梯等），養成固定運動的習慣。

■戒菸、避免飲酒：美國心臟協會表明，菸品中的尼古丁會使心率和血壓飆升及降低高密度脂蛋白（好）膽固醇；過量飲酒會使血液中的三酸甘油酯上升，引起血壓升高、心律不整等問題，皆會增加後續罹患心血管疾病的風險。建議民眾戒除菸品、避免飲酒，如有需要可以茶（水）代酒。

■定期健康檢查及722自我血壓量測：「7」連續七天量測、「2」早上起床後、晚上睡覺前各量一次、「2」每次量兩遍，掌握血壓變化狀況，做好自我管理；定期健檢、自我管控，檢查結果異常者，務必就醫診斷，降低後續罹患慢性疾病的風險

TOP